

附件 4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2024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根据《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池州市贵池区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贵政【2009】14号）以及《关于下达2024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计划的通知》（贵综改办【2024】3号）文件要求，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目标，充分发挥基层民主，逐步建立农民出资出劳为主体、政府奖补为引导、社会捐赠为补充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新机制，促进城乡统筹发展。2024年梅龙街道建设12个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用于改善当地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二）资金支付与执行情况：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管理，严格按照财政经费审批流程执行。该项目为上年结转资金，2025年实际支出金额为125.633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 1、预算总金额：125.633万元
- 2、实际支出：125.633万元
- 3、执行率：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截留情况；支出凭证齐全，审批流程规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125.633 万元总体绩效目标 100%完成，项目实施成效显著，资金使用规范高效，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充分显现。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涉村（社区）数量 ≥ 12 个

2. 质量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目支出符合《预算法》、《会计法》及本单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且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3. 时效指标：所有任务均在 2026 年内完成，无逾期情况，本项目为上年度结转资金，由于区级财政资金安排，全部资金 2025 年年初支付。

4. 项目总成本：125.633 万元。

5.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解决群众出行难、排水不畅、公共活动空间不足等问题；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基层组织凝聚力。

6. 生态效益：通过人居环境整治、排水设施完善，有效改善村庄环境卫生，减少污水乱排、垃圾乱堆现象，农村生态环境与村容村貌明显优化。

7.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建立项目管护机制，

明确管护责任，保障项目长期发挥效益；推动农村公益事业项目库动态更新，为后续建设奠定基础。

7.满意度指标：通过问卷调查、村民座谈，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主要认可开放时间、图书种类、活动组织等。

三、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部分项目前期规划不够精细，个别细节需优化调整。项目管护经费保障不足，长效管护压力较大。

2.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前期调研与规划论证，提升项目设计科学性与实用性。积极争取管护资金，探索“村集体+群众”共管模式，保障项目长期发挥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4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125.633 万元项目，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推进实施，总体绩效目标全面完成，资金使用规范、项目成效显著、群众满意度高，有效推动农村公益事业发展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后续将持续优化项目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更好服务农村群众。综合自评得分：95 分，自评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同时会及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